

揭阳市揭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公告

(个人独资企业)

揭阳新冷巴电子商务中心等4户个人独资企业(详见吊销个人独资企业名单,以下简称当事人)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构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吊销营业执照。”所指的违法行为。本局于2024年4月12日起连续三十日分别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揭东区人民政府网站和本局办公大楼门前公告栏发布行政处罚告知公告,将本局拟作出行政处罚的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进行告知。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或要求举行听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吊销营业执照。

本行政处罚决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当事人被吊销营业执照后应当停止经营活动,依法组织清算,自清算结束之日起十五日内,由清算组织向本局申请办理注销登记。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本行政处罚决定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在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特此公告

附件:吊销个人独资企业名单

揭阳市揭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5月27日



附件

吊销个人独资企业名单

序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投资人	住所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1	91445221MABYF58UXL	揭阳新冷巴电子商务中心	廖惠敏	揭阳市揭东区磐东街道乔南村丹桂园 29 幢北面第 6 间	揭东市监处罚〔2023〕95 号
2	914452003232599303	揭阳产业园桂岭镇豪廷宾馆	何荣贵	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桂岭镇石母山（汽校边）	揭东市监处罚〔2023〕97 号
3	91445221334792968X	揭阳市蓝城区顺兴强燃气供应站	洪旭强	揭阳市蓝城区白塔镇塔北村多年山	揭东市监处罚〔2023〕98 号
4	91445203L0495228X8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利鸿腌制厂	陈子鸿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楼下村双跃街北面村政府左侧	揭东市监处罚〔2023〕99 号